

班卡乡就业创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级	乡级
1	就业 信息 服务	岗 位 信息 发布	1. 招聘单位 2. 岗位要求 3. 福利待遇 4. 招聘流程 5. 应聘方式 6. 咨询电话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3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）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班卡乡社 会保障服 务中心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☒ 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	√
2		求 职 信息 登记	1. 服务对象 2. 提交材料 3. 办理流程 4. 服务时间 5. 服务地点 （方式） 6. 咨询电话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3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）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班卡乡社 会保障服 务中心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☒ 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级	乡级
3	就业 信息 服务	职业 培训 信息 发布	1. 培训项目 2. 对象范围 3. 培训内容 4. 培训课时 5. 授课地点 6. 补贴标准 7. 报名材料 8. 报名地点 (方式) 9. 咨询电话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班卡乡社 会保障服 务中心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(电子屏) ☐ 精准推送 ☒ 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	√
4	对就 业困 难人 员 (含 建档 立卡 贫困 劳动 力) 实施 就业 援助	公益 岗位 补贴 申领	1. 文件依据 2. 政策对象 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地点 (方式) 9. 办理结果 告知方式 10. 咨询电话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班卡乡社 会保障服 务中心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(电子屏) ☐ 精准推送 ☒ 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级	乡级
5	对就业困难人员（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）实施就业援助	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申领	1. 文件依据 2. 政策对象 3. 奖补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9.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10. 咨询电话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3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）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班卡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☒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	√		√			√